

山东仙润食品有限公司年出栏 250 万羽商品鸡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意见

2025年11月29日，山东仙润食品有限公司在诸城市组织召开了“山东仙润食品有限公司年出栏250万羽商品鸡项目（东埠头）”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现场会，会议成立了验收工作组。验收工作组由建设单位及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山东仙润食品有限公司、验收检测单位—潍坊市环科院环境检测有限公司及1名特邀专家组成（名单附后）。验收工作组现场查看并核实了本项目建设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与运行情况，听取了建设单位情况汇报，查看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污染治理设施运行管理记录等相关资料，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要求，经认真研究讨论，形成以下验收意见：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位于山东省潍坊市诸城市昌城镇东埠头村建设“山东仙润食品有限公司年出栏 250 万羽商品鸡项目”，主要建设规模化鸡舍、办公室、宿舍等。项目新购置鸡笼、监控、高低压配电、风机、环控等设备 440 台套。项目建成后，形成年出栏 250 万羽商品鸡生产规模。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24 年 9 月 18 日潍坊市生态环境局诸城分局以“诸环审报告书〔2024〕25 号”对山东仙润食品有限公司年出栏 250 万羽商品鸡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予以批复。项目环评前已完成项目鸡舍的土建，未进行养殖活动，项目批复后，继续施工建设。

2025 年 8 月 26 日公司进行了排污许可登记，登记编号：91370782MA3QJA5K2Y020Y，有效期：2025 年 08 月 26 日至 2030 年 08 月 25 日。

2025 年 10 月，项目基本建成并开始调试，山东仙润食品有限公司对年出栏 250 万羽商品鸡项目（东埠头）进行竣工环保验收工作。

2025 年 11 月，山东仙润食品有限公司委托潍坊市环科院环境检测有限公司对项目外排污染物进行了监测，监测时间为 2025 年 11 月 26 日至 2025 年 11 月 27 日。

（三）投资情况

项目总投资 10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250 万元，占总投资的 2.5%。

（四）验收范围

年出栏 250 万羽商品鸡项目（东埠头）及其配套和依托的环保工程。

二、项目变更情况

通过对建设内容、生产设备、生产原辅料、生产工艺的一一对比，项目实际建设和运行过程无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1、废水：

项目生活废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周围农田堆肥，不外排。

2、废气：

项目在运营期间大气污染物主要为鸡舍、污水处理设施及粪库产生的恶臭气体。经采取相应防控措施后均无组织排放。

3、噪声：

项目噪声主要来源于鸡鸣声、各类风机和泵类、清粪设备等设备运行时所产生的噪声。针对噪声控制主要采取控制噪声源与隔断噪声传播途径相结合的办法，以控制噪声对厂界声环境的影响。

4、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置；沉淀池污泥、鸡粪外售至有机肥厂作为原料；废包装物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生活垃圾及一般固废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中相关要求妥善处置。病死鸡按照《山东省畜禽养殖管理办法》委托诸城市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中心妥善处置。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一）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厂界氨最大检出浓度 $0.18\text{mg}/\text{m}^3$ 、硫化氢最大检出浓度 $0.009\text{mg}/\text{m}^3$ 、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1 二级新扩改建标准；臭气最大检出浓度 14（无量纲），满足《畜禽养殖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596-2001）中表 7 标准要求。

（二）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厂界昼间噪声最大值为 53dB（A），厂界夜间噪声最大值为 45dB（A），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 2 类标准要求（昼间 60dB(A)，夜间 50dB(A)）。

（三）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置；沉淀池污泥、鸡粪外售至有机肥厂作为原料；废包装物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生活垃圾及一般固废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中相关要求妥善处置。病死鸡按照《山东省畜禽养殖管理办法》委托诸城市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中心妥善处置。

固体废物按要求进行了分类收集、处理和处置，确保不造成二次污染。

固废暂存场所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4.29 修订，2020.9.1 实施）要求进行了规范。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综合验收监测数据分析，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废气和噪声达标排放，项目运行对自身和周围环境的影响较小。

六、验收结论

根据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检测报告和现场检查，项目环保手续完备，技术资料齐全，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和“三同时”管理制度，基本落实了环评报告表及其批复所规定的各项环境污染防治措施，外排污染物符合达标排放要求，达到竣工环保验收要求。验收组经认真讨论，认为：山东仙润食品有限公司年出栏 250 万羽商品鸡项目（东埠头）在环境保护方面符合竣工验收条件，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可正式投入运行。验收意见、验收报告等相关信息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要求的程序和期限进行公示和备案。

七、验收工作组

见附件。

验收工作组

2025年11月29日

山东仙润食品有限公司
年出栏 250 万羽商品鸡项目竣工环保验收工作组

成员	姓名	单位	职能	职称/职务	签名
组长	杨玉涛	山东仙润食品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经理	杨玉涛
成员	张建宁	山东仙润食品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环保主任	张建宁
成员	吕品	山东仙润食品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环保专员	吕品
成员	陈静	潍坊市环科院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监测单位	工程师	陈静
成员	付登伟	南京国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特邀专家	高工	付登伟